附3：

诚 信 承 诺 书

　　我已仔细阅读《曹妃甸工业区管委会关于2014年公开招聘临港商务区实验学校教师的公告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曹妃甸工业区临港商务区实验学校招聘教师的有关规定；

　　二、真实、准确、及时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；

　　三、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；

四、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；

五、准确填写有效的手机号码、联系电话等联系方式，并保证联系畅通；

六、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承诺人签字：

身份证号：

年 月 日